**南通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2026年**

**接收推免生复试录取办法**

为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，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，做好信息科学技术学院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，根据南通大学《南通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工作办法》精神，结合本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此办法。

 **一、拟接收推免生的学科专业及人数**：

硕士研究生：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14名；085402通信工程（含宽带网络、移动通信等）3名。

直博生：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2名。

 **二、接收推免生的基本条件**

1.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，并在教育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中备案；

2.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物联网工程等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生；

3.英语CET4成绩425分（含）以上；

4.预计能正常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。

 **三、复试**

1.复试形式和内容

以面试方式进行，主要考核申请人的行为举止、叙述表达、思维反应、科研素质、专业知识、外语阅读等，面试时间每人一般不少于20分钟，专家当场打分，专家打分的平均分即该生的面试成绩（满分为100分，60分为合格）。

2.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3.复试时间、地点**：**以教育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发送的通知为准。

4.考生在复试报到时需交验以下书面材料：

(1)第二代身份证、学生证原件，交复印件（身份证复印正反面，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）；

(2)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，并加盖推荐学校教务处公章；

(3)其他反映个人综合素质能力的有关材料（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成绩单，大学期间所获表彰奖励和荣誉称号证书，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）复印件。

 **四、拟录取名单产生办法**

根据复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定顺序，确定拟接收推免生名单。请拟被接收者在研招网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按要求及时接受待录取通知。

拟接收名单由学院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后，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确定。

**五、**咨询、申诉电话：0513-85012627

 **六、其他事项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。**